

关于北京车讯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 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

北京车讯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公司”、“车讯互
联”)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天风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
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
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北京车讯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
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
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天风证券派出徐士锋、尹纪秀、李振、周洁、赵喆五位辅导人员组成辅导工
作小组对公司进行辅导,徐士锋为辅导工作小组组长。

本辅导期内,辅导人员未发生变化。

(二) 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时间为2024年7月至2024年9月。

本期辅导机构采取沟通问询、查阅资料、专业咨询、中介机构协调会议等方
式开展辅导工作。

(三) 辅导的主要内容

1、辅导培训

辅导小组组织公司的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5%
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派代表)、实际控制人开展辅
导学习交流,安排并督促辅导对象持续学习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
上市相关法律法规,加深其对公司治理、规范运作、信息披露、董监高行为规范
等内容的认识和理解。进一步督促和指导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督促公司

规范运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2、尽职调查和持续规范工作

继续开展全面尽职调查工作及专项核查工作，针对发现的问题，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在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对辅导对象业务、法律和财务等方面进行更深层次地梳理，督促辅导对象针对业务、法律和财务的规范性问题进行整改。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均积极配合辅导机构为辅导对象提供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因原职工代表监事袁圆圆辞去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导致公司监事会及职工代表监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2024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补选沈丹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补选新任职工监事后，公司监事会人数设定满足《公司法》《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目前仍存在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辅导对象已建立相对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辅导小组将持续加强对辅导对象及其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派代表）、实际控制人的辅导培训工作，并协助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及内控制度。

辅导小组将持续关注公司业务模式、经营业绩等相关事项。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辅导工作小组成员预计将保持稳定。辅导机构将按照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的部署，有序开展对车讯互联的辅导工作，具体计划如下：

1、持续向辅导对象及相关人员传达资本市场相关最新监管动态，持续督促辅导对象及相关人员对最新政策进行深入理解学习，督促其掌握上市公司组织结


构规范运作标准，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工作，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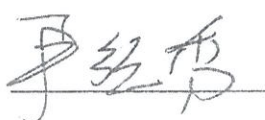
2、持续对公司进行全面尽职调查，对辅导对象的生产经营、业务与技术、财务处理、内部控制等方面持续进行深入和全面的核查与规范；通过中介协调会、咨询、答疑等方式继续开展辅导工作，并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对公司上市及规范运作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进行沟通交流。

（以下无正文）


关于北京车讯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
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徐士锋


尹纪秀


李 振


周 洁


赵 喆

